

教育公共治理的转型分析

——以大学经营理念及其实践为例

张 云

摘 要：教育公共治理是制度创新的产物，教育公益的最大化需要通过教育机构来体现，大学治理是教育公共治理中的关键环节。经营大学的理念，是指大学将自身视为教育市场竞争的一个经营主体，参与竞争优质教育资源，是与市场经济和高等教育规律相适应的一种新的办学理念。经营大学的理念，在尊重大学作为经济法人的基础上对其进行制度设计，体现了市场在公共教育治理转换中的推动作用，将最终实现教育作为公共领域的社会功能。

关键词：教育公共治理；经营大学；大学治理

引言

随着高等教育改革的深化，我国大学治理越来越呈现专业化、职业化的发展趋向。无论在理论还是实践上，教育公共治理都成为大学治理最重要的切入点。“教育公共治理是指政府、社会组织、市场、公民个人等主体通过参与、对话、谈判、协商等集体选择行动，共同参与教育公共事务管理，共同生产或提供教育公共产品与公共服务，并共同承担相应责任。”^[1]公共教育治理突出了大学在政府、市场与社会三元一体格局中的主体地位，大学的自主权和社会功能在治理结构中呈现特殊的地位，对于教育产品的供给、教育功能的体现以及教育决策的社会参与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体现了大学治理的整体发展方向。教育改革就是要基于大学“经济法人”的基本判断，把大学看成利益相关者组成的资源依赖组织，经营大学的理念成为我国现阶段大学制度改革的重要理念之一。“经营”通常被认为是管理学科企业管理专业的市场营销行为，然而，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和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健全，作为一种理念，经营已经不再局限于管理学

科中企业管理的单一范畴，而广泛适用于人才、教育等社会生活的其它领域，经营的理念在大学治理中也越来越多的得到实践。

一、经营大学理念的缘起及内涵界定

（一）经营大学理念的缘起

经营的理念源于欧洲近代早期地中海沿岸的“民法”，在西方大学的办学实践中的应用由来已久。在英国教育学家艾瑞克·阿什比（Eric Ashby）看来，大学的经营权限至少包括：管理上免于非学术的干预、自由地分配资金、自由地招收教职员工、自由地选择学生、自由地设计课程、自由地设置评价方式等六个方面。^[2]在西方大学的发展过程中，无论是理论还是实践上经营的理念都突出了大学在办学中的主体地位，使近代以来的西方大学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处于重要的地位。这种理念也指导一些大学在短期内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如英国沃里克大学、香港科技大学），为我国大学治理的改革提供了借鉴。20世纪末以来，我国的高等教育呈现出与计划经济条件下完全不同的发展特征：大学的管理体制由单一高度集中管理体制转向扩大高校办学自主

收稿日期：2014-03-12

作者简介：张云，广东技术师范学院讲师，政治学博士。（广州/510665）